附件2

 联创置业杯

中国·扬州首届运河主题国际微电影展主题歌

征 稿 启 事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运河保护传承利用的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进运河文化带建设，交流展示各地在运河保护、传承和利用中的新成果、新气象、新经验、新模式，共同研究和探讨运河文化带建设中的新问题、新态势，2018年2月至10月，中国报业协会、中国电影家协会、江苏省委外宣办、中共扬州市委、扬州市人民政府、世界运河历史文化城市合作组织（WCCO）将共同主办联创置业“中国•扬州首届运河主题国际微电影展”，现拟面向全球公开征集此次影展主题歌。

**一、创作要求**

1.主题鲜明，健康向上。能够反映运河特点和文化，体现运河在人类文明长河中的地位，宣传运河人文历史、建设成果和文明形象。

2.歌曲风格和形式不限。语言限中文，或以中文为主，时长4分钟左右。旋律优美、易于传唱，具有感染力，饱含正能量。

3.作品包括作词和作曲。可一人创作，也可两人或团队共同创作。作品必须原创，且此前未以任何形式发表和公开演出过，也未以任何方式为公众所知。

**二、征集对象**

全球所有关心和支持运河文化带建设、并在音乐创作领域有相关资历的人或团体均可应征。

**三、投稿要求**

1.应征者以个人名义、两人合作或团体名义提交作品均可(以团体名义提交作品须同时由该机构法定代表人署名，并加盖机构公章)。作品限报1件，A4纸打印，简谱或五线谱均可，附录音小样(MP3格式)。

2.所有应征作品均需注明作者姓名(或单位名称)、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和个人有效证件复印件。

3.为保证报送作品准确无误，要求每部参赛作品同时寄送：

地址：扬州市文昌西路525号 扬州报业传媒集团

收 件 人：中国·扬州运河主题国际微电影展组委会 程立

联系电话：0514-87015266 13665229695

**四、征集时间**

从信息公布之日至2018年6月30日。

**五、评选办法及结果公布**

1.由联创置业“中国•扬州首届运河主题国际微电影展”组委会邀请有关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

2.共评出获奖作品9首，颁发获奖证书。其中一等奖1首，奖励人民币陆万元；二等奖3首，各奖励人民币壹万元；三等奖5首，各奖励人民币贰仟元。应征者在应征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获奖者按相关法规自行纳税。

3.评选结果将在《中国报协网》、《扬州日报》、《扬州晚报》、扬州发布等媒体向社会公布。

**六、特别声明**

1.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一经发现，取消其参评资格，投稿者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2.投稿者寄送的一切资料概不退还。

3.作品一经入围，其知识产权和使用权归联创置业“中国•扬州首届运河主题国际微电影展”组委会所有，未经允许，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使用，作者享有署名权。组委会有权决定作品的修改方式和使用方式。

4.在组委会公布评选结果之前，作者不得自行发布或发表参评作品。

　　 “中国•扬州首届运河主题国际微电影展”组委会

　　 2018年3月3日